

書面質詢

梁孫旭議員

促請政府跟進跨境出租車配額問題

隨著近年旅遊業發展，粵港澳三地的人員往來密切，對於跨境營業車輛的需求亦隨之增加，但面對目前配額不足，導致出現供不應求的情況。以港澳跨境出租車為例，由於配額不足，導致租用的價格十分昂貴，亦衍生“白牌車”，坊間不時傳出有未經許可的車輛非法載客取酬，這些“白牌車”的出現不僅擾亂了市場秩序，更由於缺乏監管，對乘客的安全和權益構成潛在威脅，亦對合法的本地交通服務業者帶來不公平競爭。為此，本人建議盡快重新檢視現行的港澳跨境出租車配額續期、收回及重新分配機制，並盡快出台《粵澳跨境巴士和出租車配額安排》的具體方案，增加跨境營業車輛的配額，以優化旅遊配套，為旅遊業界及本地職業司機提供一個良好的發展空間和機會。

在港澳跨境出租車方面，本人接獲旅遊業界反映，自2018年，澳門特區政府批出40個港澳跨境出租車配額，期限為三年。這些配額旨在讓獲准的經營公司能以輕型客車，透過預約形式提供往來港澳兩地的點對點客運服務。然而，至今已將近七年，這些配額不僅未見按期收回並重新抽籤分配，甚至衍生白牌車問題，對正常的客運市場秩序造成衝擊。

經翻查資料，當時為滿足港珠澳大橋開通所帶來的人員往來需求，2018年澳門派發40個港澳跨境出租車配額、香港則為60個。而根據香港運輸署曾發出申請指引，列明所有配額有效期為三年，營辦商可申請續期一次，續期期限最多為三年，即配額的有效期最多為六年；當已續期一次的配額年期屆滿，運輸署會收回配額，重新公開分發。

惟至今本澳未有公佈任何申請、續期資訊，針對本地港澳跨境出租車的40個配額，其三年有效期至今已過去近倍時間，卻未見當局有明確的收回及重新分配機制。這種長期失效的配額，不僅佔用了有限的公共資源，更失去了其原本應有的市場調節作用。

為此，本人提出以下質詢：

一、鑑於2018年批出的40個港澳跨境出租車配額已遠遠超出原定三年期限，請問當局是否已就這些配額的續期、收回或重新分配有明確的規劃？為應對未來不斷變化的市場需求，請問當局會否重新檢視現行的港澳跨境出租車配額數量，考慮增加配額以滿足居民和旅客的實際需求，為旅遊業界及本地職業司機創造良好發展的機會？

二、政府於去年11月透露指，正細化《粵澳跨境巴士和出租車配額安排》營運規則，具體方案內容將適時作公佈。請問現時具體進度如何，以及將如何規範粵澳跨境客運市場